

962555



家住长宁区东方雅苑的多位居民向“新民帮依忙”求助，小区里一幢18层的高楼正在装修，从早上6点到晚上10点噪声不停，连周末都是“魔音灌耳”。居民们每天都在高达72分贝的刺耳电钻声中苦苦煎熬，“再这样下去，阿拉都快要神经衰弱了！”

帮忙

施工“赶进度”，从早上六点吵到晚上十点且周末无休

## 装修魔音

# 让居民不得安宁



■ 装修中的1号楼  
李晓明 摄

### 噪声超标 不堪忍受

“早上6点刚过，对面大楼就开始装修，电钻声、敲打声是响得不得了。阿拉天天从睡梦里被惊醒，不少老人心脏病都要发了。”东方雅苑2号楼居民陈女士讲，对面的1号楼从8月开始装修，由此开始小区居民就没有了安宁日子。她向记者提供的现场噪声测试显示，早上6时49分，噪声分贝值为72，达到“很吵”的标准。

最让居民无法忍受的是，该大楼装修时间拉得很长，早上6点一过就开工，晚上过了10点还在卸货，而且周末无休，小区居民备受折磨。“尤其是每天早上的电钻声，吱吱吱的声音直钻脑门，让人心烦意乱，头痛欲裂。”小区居民向记者投诉，持续的装修噪声已经严重影响小区居民的正常生活，即使是周末早上想睡个懒觉也不行，家长上班、孩子上学都无精打采。

记者在现场看到，东方雅苑位于镇宁

路昭化东路，正在装修的1号楼正位于路口第一排，隔壁就是2号楼，两幢楼之间仅相隔约20米。1号楼正在施工，临近街边的两侧装上了防护罩，下面搭着脚手架，现场施工发出的声响巨大，不仅是同一小区的居民深受其苦，旁边的丁香公寓等小区也深受影响。

### 多次沟通 没有结果

小区装修噪声扰民，按道理可以向物业管理部反映，由物业出面进行沟通协调。然而，对于居民们的诉求，物业却回复称“力不从心”。

东方雅苑物业负责人向记者介绍，该小区情况特殊，小区内共有3幢楼，其中正在施工的1号楼原名九尊大厦，是商用性质，2号楼、3号楼为居民楼。物业只负责2号楼、3号楼的日常管理，压根管不到1号楼。“为了1号楼施工噪声扰民的事情，我们物业单独上门沟通就有七八次，和居委会、房办等部门一起上门也有两三次，但收效甚微。”该负责人坦言，每次上门沟通，项目施工方总是态度良好，但就是不予整改。因为施工噪声太大，小区居民也多次拨打110，但等社区民警一走，施工方仍我行我素，来回拉锯无果。“早上开工太早是最大的矛盾焦点，我们也向施工方提出，能否推迟一小时开工，但也得不到回应。”

除了噪声扰民外，居民还指出，1号楼还存在施工不规范的问题，起初工人在大厦无任何外立面防护措施的情况下就开始高层施工，置小区居民的生命安危以及施工人员自身安全风险于不顾。在小区业

主、物业多次反映下，施工方才在裙楼上方加设了悬挑式的防护棚，铺设了脚手板，提高了安全措施。

### 工程装修 肆无忌惮

根据相关规定，法定装修时间为工作日上午8点到12点，下午2点到6点，一般在节假日及周末休息时间段是不允许装修的。为何东方雅苑1号楼的装修就能如此肆无忌惮？

现场施工铭牌显示，该工程名称为“镇宁路9号装修工程”，建设单位为上海东展房地产有限公司，工程类别为“框剪结构”，开工日期为2022年12月31日，竣工日期一栏为空白。根据施工铭牌信息，记者联系到该项目文明施工负责人，但该负责人接通电话后却回避，他早已经不在工地，对于噪声扰民问题，他也管不了，因为该工程已经延误，“上面要求赶进度”。

即便是赶进度，施工为何能够违反法定装修时间？对此，项目方辩称，该项目属于“工程装修”，并不是住宅楼家庭装修，因此施工时间可以从早上6点到晚上10点。而且因为项目位于市中心，工人都是早上5点半统一由大巴从郊区运至现场开工，不能推迟是因为“再晚出发就堵车了”。

记者将情况告知长宁区相关部门，对方反馈：对于该项目噪声扰民一事，目前已由街道搭建平台，会同建管和房管等部门在协调处理。

装修扰民到底何时能休？居民们的生活何时能回归正常？“新民帮依忙”将继续关注。  
本报记者 李晓明

▲ 高层作业无防护

▶ 早上测分贝值高达72



中国农业银行  
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  
上海市分行

农行上海分行掌银月活客户

突破  
500万

美好生活·你我同行

迎中秋 庆国庆  
邀您享好礼

城市专区  
更多本地选择  
更多生活快乐  
上海专区



## 新房玻璃爆裂 8个月没人睬

开发商“上海珑竣”房修部门称“在处理”

家住青浦区御澜博翠小区的王女士向“新民帮依忙”反映，她新买的住房交房不到半年，阳台窗玻璃就发生自爆，开发商拖了8个月一直都没有处理。

御澜博翠小区位于青浦区新府中路1618弄。王女士告诉记者，她家住9楼，2022年8月交房，是精装修房子。今年1月，阳台一块宽130毫米、高105毫米的玻璃突然自爆。记者从王女士发来的图片中看到，这块玻璃已经裂为蛛网，但还未散架。

玻璃自爆8个月，王女士担心了8个月。记者看到，该阳台正下方，是1楼的一个小花园。“1楼的人家有时会在小花园里走动。”这让王女士十分担心，如果碎裂的玻璃掉下去，万一砸到人就不堪设想了。

王女士讲，交房时阳台是“半包”状态，即栏杆以下有玻璃，以上是空的。因为物业公司说不能拆除重包（阳台），她对原有栏杆及阳台没有触碰，“另起炉灶”用铝合金包了阳台。

这次自爆的是开发商安装的窗玻璃。

王女士提供的购房合同显示，甲方对房屋保修的期限是2年。“我一次次找开发商交涉，遭遇的都是推诿和拖延。直至今在，8个月都过去了，就这么一块玻璃的事，至今没有解决。”

记者致电开发商上海珑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，房修部门一位工作人员称“在处理”。记者询问，换一块玻璃，为什么8个月还没处理好？对方答不出个所以然来，只是说“会向相关负责人汇报”。对此，“新民帮依忙”将继续关注。  
本报记者 陈浩



本版编辑/刁炳芳  
视觉设计/竹建英